

## 江苏图南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图南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利润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9,080,772.03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本年度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908,077.20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总额为 255,224,365.81 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了更好地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现拟定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40,000,000.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若本预案公告后至实施前公司股本发生变动，则按照现金分红总

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合规、合理性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和合理性。

## 三、相关审核及审批程序

###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1年4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2、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1年4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对分红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股利分配政策，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 3、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与公司的实际情况以及发展战略相匹配，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且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

利益的情形。同意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 1、江苏图南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江苏图南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图南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6 日